

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 (ZSCN-A6 地块, 暂定名)

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

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(国务院令 第 682 号)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》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主管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,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 (ZSCN-A6 地块, 暂定名)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》(以下简称《验收报告》)。

2019 年 10 月 7 日,由建设单位、技术评审专家、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环评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,验收工作组审阅了《验收报告》,并对项目现场及环保设施进行了检查,经充分讨论,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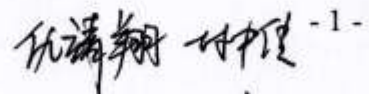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 (ZSCN-A6 地块, 暂定名) 建设项目位于中新广州知识城九龙大道以东, ZSCN-A6 地块。建设内容为: 2 栋 21 层商业办公楼 (自编号 T1、T5)、3 栋 8 层商业楼 (自编号 T2-T4)、1 栋 19 层商业办公楼 (自编号 T6)、6 栋 10 层办公楼 (自编号 B1-B3、B5、B6、B8)、2 栋 10 层商业办公楼 (自编号 B4、B7)、1 栋 3 层商业楼 (自编号 W1), 另外设有 2 层地下室; 自编号 T1 和自编号 T2 由 4 层的商业裙房连接, 自编号 T3 和自编号 T4 由 4 层的商业裙房连接, 自编号 T5 和自编号 T6 由 1 层的商业裙房连接; 总建筑面积 244009.6 平方米。

验收工作组签名:



徐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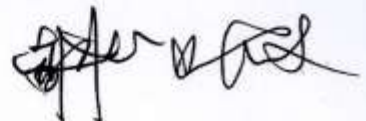


俞健

夏阳

夏毅

谢利强



项目设 2 台 1100kW 备用发电机。项目不设水冷中央空调、冷却塔和锅炉。

项目总投资 182969 万元，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700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0.38%。

(二)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6 年 3 月，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写完成《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（ZSCN-A6 地块，暂定名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取得广州开发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局中新广州知识城分局《关于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（ZSCN-A6 地块，暂定名）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穗开建环知影[2016]5 号）。

验收项目于 2016 年 4 月开工建设，2019 年 7 月建设完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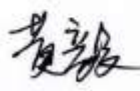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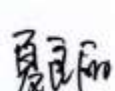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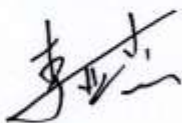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内容为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（ZSCN-A6 地块，暂定名），建设内容为：2 栋 21 层商业办公楼（自编号 T1、T5）、3 栋 8 层商业楼（自编号 T2-T4）、1 栋 19 层商业办公楼（自编号 T6）、6 栋 10 层办公楼（自编号 B1-B3、B5、B6、B8）、2 栋 10 层商业办公楼（自编号 B4、B7）、1 栋 3 层商业楼（自编号 W1），另外设有 2 层地下室，总建筑面积 244009.6 平方米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	实际建设内容
设 2 台 1400kW 的备用发电机	设 2 台 1100kW 的备用发电机
自编号 T1 栋 22 层、自编号 W1 栋 4 层， 总建筑面积 239700 平方米	自编号 T1 栋 21 层、自编号 W1 栋 3 层， 总建筑面积 244009.6 平方米
设置污水排放口 4 个，油烟排放口 4 个	设置污水排放口 3 个，油烟排放口 5 个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

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。验收项目其他部分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的建设内容一致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(一) 施工期环境保护设施

建设项目在施工期间严格施工期环境管理，严格执行《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》、《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定》和《广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规定》等有关规定。施工期间没有发生环保投诉事件，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及设施按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。

(二) 运营期环境保护设施

1、废水

项目采取雨、污分流设计。已建设三级化粪池，隔油池。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、餐饮含油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、地下车库冲洗废水经隔渣预处理达到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6-2001)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汇入市政污水管网，输排至九龙水质净化二厂进行集中处理。

2、废气

①地下车库设置机械通排风系统，汽车尾气通过机械排风系统排出地面；②发电机尾气经水喷淋处理后，通过内置烟道引至自编号 T2、B7 栋楼顶高空排放；③自编号 T2-T6 栋楼均分别预留 1 个餐饮内置烟井，餐饮油烟通过专用内置烟道引至楼顶排放。

3、噪声

①备用发电机设于地下室独立机房内，采取隔声、减振、消声、吸声综合治理；②选择低噪声风机，设置在地下室专用风机房内；③变压器设于变配电房内，选用低噪声设备、采取基础减振措施；④水泵位于地下室水泵房内，进行基础减振并经墙体隔声；⑤多联机空调机组采取基础减振措施；⑥地下停车场采取相应控制措施，禁鸣喇叭，严格管理停车的泊位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李业杰 仇瑞翔 叶中望
陈岩 夏丽 黄敬 谢明强 谢水

顺序；⑦加强对商业宣传活动的管理，严格控制室外使用高噪声音响设备。

4、固体废物

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，统一处理；引进餐饮后餐饮厨余垃圾及废油脂交由专门的单位运走处理。

四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E创谷项目三期（ZSCN-A6地块，暂定名）验收监测报告》（报告编号：CNT2019WH187），监测结果表明：

该项目正常运行时，东北、东南边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《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22337—2008）2类标准要求，西南、西北边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《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22337—2008）4类标准要求；发电机尾气林格曼黑度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二级标准。

五、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

（一）验收结论

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经批准后，其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取的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化。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文件的规定，且满足“三同时”要求，验收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，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（二）后续要求

1、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，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，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进行检查、维护和更新，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；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工作，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，按新要求执行。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李业志

仇瑞翔 付中理

徐岩

夏阳

黄毅

谢利强

林

11月20日

2、按国家、省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，做好相关环境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

序号	参会单位名称	参会人员姓名	参会人员职称/职务	参会人员联系电话	在验收工作组的身 份	签名
1	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林中佳	前期主管		建设单位	林中佳
2	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仇靖翔	前期副总监		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	仇靖翔
3	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	胡丹心	高级工程师		专家	胡丹心
4	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	陈敏毅	高级工程师		专家	陈敏毅
5	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	黄毅	工程师		设计单位	黄毅
6	江苏省江建集团有限公司	夏良丽	工程师		施工单位	夏良丽
7	北京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徐岩	工程师		施工单位	徐岩
8	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李亚杰	工程师		监理单位	
9	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	谢利玲	工程师		环评单位	谢利玲

七、本意见一式5份（原件），建设单位执3份，环保局执2份。

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2019年10月7日



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（ZSCN-A6 地块，暂定名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

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（国务院令 第 682 号）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》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评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，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广州中新知识城绿地 E 创谷项目三期（ZSCN-A6 地块，暂定名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验收报告》）。

2019 年 10 月 7 日，由建设单位、技术评审专家、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环评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组对项目进行验收，验收工作组审阅了《验收报告》，并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。

我公司根据验收工作组意见对项目进行完善，已落实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广州市满庭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项目负责人签名：

2019 年 10 月 10 日



注：本意见一式 4 份（原件），建设单位和环保局各执 2 份。